**府谷高新区化工园区地下水专项整治技术服务采购计划文件**

**一、采购项目名称**

府谷高新区化工园区地下水专项整治技术服务

**二、采购项目预算、资金构成和采购方式**

1、采购项目预算：2451246.00元

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三、**具体采购需求**

1. 服务期限：50日历天。
2. 项目地址：府谷高新区。

3、采购需求：对府谷高新区范围内的郭家湾、庙沟门、皇甫川、清水川四个产业区进行地下水污染湖源排查，并根据排查结果编制整治断源方案，最终根据治理结果编制整治断源报告；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四、合同模板：**(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与中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重新协商拟定)

**府谷高新区化工园区地下水专项整治技术服务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就府谷高新区化工园区地下水专项整治技术服务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1.合同条款

2.中标通知书

3.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

4.招标文件

5.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6.本合同附件

同一层次的合同文件规定有矛盾的以较后时间制定的为准。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工程项目

对府谷高新区范围内的郭家湾、庙沟门、皇甫川、清水川四个产业区进行地下水污染湖源排查，并根据排查结果编制整治断源方案，最终根据治理结果编制整治断源报告；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具体内容见招标文件。

四、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 ）

五、付款途径： 。

六、付款方式：乙方提交甲方认可的送审稿后支付不超合同价款的70%，评审通过并提交正式稿后付清剩余合同款。

七、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所使用的服务成果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八、违约条款

1.一方不按期履行合同，并经另一方提示后日内仍不履行合同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或仲裁时，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3.其他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4.按照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等，应当在明确责任后7日内，按银行规定或双方商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 九、履约验收方式和方式

1.履约验收时间：采购人根据相关部门的要求，结合单位实际情况组织验收。

2.履约验收主体及内容：由采购人根据合同约定进行验收。

3.验收方式：由采购单位组织人员按照相关验收标准进行验收。

十、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及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15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应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应本着友好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产生的诉讼，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的生效应符合本合同的有关规定。

十三、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两份。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代理人： （签字）

统一信用代码：12610822MB2A32275D

地址：府谷县新区金世纪大楼西辅楼4楼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开户银行：中行府谷县河滨路支行

账 号： 102900951642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代理人： （签字）

统一信用代码:

地址: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开户银行：

账 号：

**五、履约验收标准和方法**

（一）履约验收时间：采购人根据相关部门的要求，结合单位实际情况组织验收。

（二）履约验收方式及内容：

验收方式：采购人自行组织验收

验收内容：采购人根据合同要求，对项目所包含的审查内容进行验收。

（三）验收依据：

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2.合同及附件文本；

3.合同签订时国家及行业现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六、支付方式：**

付款方式：乙方提交甲方认可的送审稿后支付不超合同价款的70%，评审通过并提交正式稿后付清剩余合同款。

每次付款前，供应商提供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

**七、采购单位、采购单位地址、项目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采购单位名称：府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采购单位地址：府谷县新区金世纪大楼西辅楼4楼

3、联系电话：0912-8720977